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Ge Interactive Holdings Limited
天鵲互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0)

自願性公告
認購杭州希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股權

本公告乃天鵲互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統稱為「本集團」）自願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30日的公告。

於2014年12月30日，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的一家中國經營實體金華星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投資方」）與杭州希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一名現有股東（「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投資方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3,978,700元從賣方購買目標公司26.28%股權（「股份購買」）。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5年2月2日，投資方與目標公司及其現有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投資方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0百萬元透過向目標公司增資認購目標公司若干股權（「認購」）。認購的代價將以本集團自有資金及本公司於2014年7月開始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撥付。待股份購買及認購完成後，本公司按全面攤薄基準將持有目標公司34.47%股權並成為目標公司兩名最大股東之一。

本公司認為，認購將增加其對有關健康管理信息服務的技術及人力資源的接觸及參與，以及將加強其與目標公司的合作以開發面對使用手機及互聯網用戶的健康管理網上平台。

除投資方根據股份購買而購買的目標公司26.28%股權外，本公司確認，就董事所知悉，目標公司及其現有股東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由於股份轉讓協議及認購協議於十二個月期間訂立，股份購買將與認購合併為一系列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等交易猶如一項交易。認購（個別或與股份購買合併）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或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認購協議的條款（包括認購的應付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認購預期將於2015年2月28日或前後或認購協議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完成。認購須待認購協議所載各項條件獲達成或豁免，方告作實。因此，認購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完成。

承董事會命
天鵲互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傅政軍

杭州，2015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傅政軍先生及麥世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毛丞宇先生及余正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濱女士、胡澤民先生及陳永源先生。